

集安市非煤矿山行业企业诚信承诺书

企 业 名 称: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

为维护公平竞争、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，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，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，树立企业（单位）诚信守法形象，本企业（单位）郑重承诺如下：

一、牢固树立科学发展、安全发展理念，增强“底线思维”、“红线意识”，正确处理安全与生产的关系，自觉做到不安全不生产。

二、切实落实法人主体责任，严格安全管理，努力做到不发生死亡事故，不造成重大财产损失。

三、坚决贯彻安全第一的方针，认真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，按规定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，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；

四、每月至少主持召开一次安全生产专题会议，及时研究和解决本企业安全生产重要问题。

五、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，深化“三项制度”，不违法组织生产，不违章指挥，不强令工人违章冒险作业。

六、健全隐患排查机制，督促各部门认真执行隐患排查治理制度，每月开展一次隐患排查治理专题调度会，对排查出的隐患做到及时有效整改。

七、落实安全培训相关规定，完成年度培训任务，未经培训或考试不合格的不安排上岗，认真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、典型事故警示教育等活动。

八、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制定和完善应急救援预案，配备必要的人员和装备器材，每年至少组织一次重大危险源的应急救援演练。

九、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安全生产职责。

自愿接受相关部门的执法检查，发生失信行为，接受行政执法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规定给予的行政处罚，并依法承担责任。

(单位公章)

2019年9月19日

